

2027-2028 學年家長意向通知書

各位家長：

如果您在 **2027-28** 學年會把子女安排入讀一所非公立小學或中學或者有意讓子女在家上學，並且希望您子女在入讀非公立學校或在家上學期間能夠獲得特殊教育服務，您必須向您的非公立學校所在的地方（地點所在的學區）的特殊教育委員會（CSE）遞交一份獲取這些服務的書面要求，即意向通知書（Notice of Intent）。特殊教育委員會（CSE）若認為您子女有資格獲得這些服務，則將制定一份個別教育服務計劃（Individualized Education Services Plan，簡稱 IESP）。

如果非公立學校位於紐約市，該意向通知書必須以電子郵件、郵寄或親自送達的方式提交給特殊教育委員會（CSE），提交的截止日期是 **2027 年 6 月 1 日**。請使用以下鏈接的「地理位置網上地址轉換器」（Geographic Online Address Translator，簡稱 GOAT）幫助確認您的 CSE。紐約市公校系統致力於確保您掌握所有需要的資訊，以便您能為新學年進行規劃。我們把相關資訊都列在下方。

如果您需要協助，請隨時聯絡您當地的特殊教育委員會，其資訊列於：schools.nyc.gov/cse。我們樂於為您提供幫助！

非公立（私立/宗教）學校殘障學生

紐約市公校系統對由家長自費安排（「家長安排的」）入讀紐約市私立或宗教學校的學生要承擔特殊教育的責任，包括有義務確認這些學生、找出他們所在地點並對他們進行評估。該責任也延展包括那些居住在紐約州但不是在紐約市的學生以及居住在紐約州之外的學生，而這些學生被他們的父母自費安排入讀紐約市私立或宗教學校。

在家上學的殘障學生

根據《紐約州教育法》3602-c 的規定，在家上學的殘障學生被認定為非公立學校的學生。根據《殘障人士教育法案》，在家上學的殘障學生將與由家長安排入讀私立學校的學生以相同的方式對待。對於在家上學的殘障學生，紐約市公校系統將決定提供特殊教育服務的地點，這可能包括學生的當地（社區）學校。

如果家庭有意在 **2027-28** 學年讓子女在家上學，請注意下面的截止日期。雖然通知紐約市公校系統您有意讓子女在家上學的截止日期是 **2027 年 7 月 1 日**，但是，您的特殊教育服務的申請必須最遲在 **2027 年 6 月 1 日** 讓紐約市公校系統收到。

- **2027 年 6 月 1 日** - 紐約市公校系統收到您為將在家上學的子女要求特殊教育服務的申請的截止日期。
- **2027 年 7 月 1 日** - 繼續讓子女在家上學的家庭必須為每個在家上學的子女遞交一年一次的意向通知函的截止日期。在學年開始之後決定開始讓子女在家上學的家長（或者在學區居住的家長）必須在子女開始在家上學之後的 **14 天** 內提交在家上學的意向通知函。

此外，如果要符合接受特殊教育的資格，在家上學的學生必須有一份「個別在家教學計劃」（Individualized Home Instruction Plan，簡稱 IHIP），該計劃要符合《教育廳長條例》100.10 部分的規定。對於繼續在家上學的學生，提交個別家庭教學計劃（IHIP）的截止日期是 **2027 年**

8月15日。對於新開始的在家上學的學生，提交 IHIP 的截止日期是提交意向通知函之後的 28 天之內。

關於讓您的子女在家上學的更多資訊，請造訪：schools.nyc.gov/homeschooling

家長意向通知書的遞交要求

特殊教育委員會（CSE）必須在 2027 年 6 月 1 日或之前收到申請特殊教育服務的家長意向通知書（Parental Notice of Intent，簡稱 PNI），且該通知書應含有下列各項必要元素。

- ☐ 意向通知書必須由學生的家長或監護人或者代表該家庭的律師遞交。如果是由代表家庭的律師提交，這份通知還必須包括一份家長使用筆墨簽名的 2027-28 學年保密資料披露表。請注意，在正當法律程序或其他之前學年的程序中擔任代表並不能替代必要的 2027-28 學年保密資料披露表。來自律師以外的第三方人士提供的意向通知書將不被接受，無論是否有保密資料披露表。
- ☐ 意向通知書必須包括：
 - ☐ 學生的名字和姓氏
 - ☐ 學生的紐約市身份號碼（如果知道）
 - ☐ 出生日期
 - ☐ 家庭住址
 - ☐ 家長姓名
 - ☐ 家長電話號碼
 - ☐ 家長電子郵箱
 - ☐ 學生將在 2027-2028 學年就讀的年級
 - ☐ 學生將在 2027-28 學年入讀的學校的名稱
 - ☐ 學生將在 2027-28 學年入讀的學校的地址
 - ☐ 學生將在 2027-28 學年就讀學校的聯絡人的姓名和電子郵箱

為了方便您的使用，紐約市公校系統創建了一份家長意向通知書的模板供您使用。範本發佈在 schools.nyc.gov/cse 上，即《2027-2028 學年家長安排入學意向書》（*Letter of Intent to Parentally Place - 2027-2028 School Year*）的下方。

除非意向通知書是代表家庭的律師提交的，否則，凡是通過電子郵箱提交的意向通知書，必須是由直接使用存檔在紐約市公校系統的電郵地址的家長/監護人提交的才會被接受。

- ☐ 除非是由家長/監護人通過存檔在紐約市公校系統的電郵地址直接提交的，或者是由上面提及的律師提交的，否則，意向通知書必須由家長用筆墨簽了名或是使用電子簽名方式簽了名。我們將只接受使用 DocuSign 的電子簽名，而且前提是包含 DocuSign 電子簽名的電子郵件是由家庭直接發送的。請注意，簽名授權律師代表家庭行事的保密資料披露表也必須用筆墨簽名。
- ☐ 使用電郵發送意向通知書給特殊教育委員會（CSE）時，電郵的標題應該寫「Notice of Intent 2027-28 SY」（2025-2026 學年意向通知書）。

特殊教育委員會（CSE）將以書面形式確認已接受家長的意向通知書（PNI），或者會向家庭或代表家庭的律師提供技術援助，幫助他們提交一份符合上述要求的 PNI。

關於家長安排的學生在 6 月 1 日之後首次被轉介接受特殊教育評估的資訊

- 在 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7 年 4 月 1 日被首次確定接受評估的學生的家長，必須在首次確定之後 30 天之內申請服務。上述通知要求也適用。在當前學年的 4 月 1 日或之後收到的任何申請，均應視為接下來的學年的服務的適時申請。
- 在 2027 年 4 月 1 日至 2027 年 6 月 1 日被首次確認為有殘障的學生，要求在 2027-2028 學年接受服務的申請必須最遲在 2027 年 6 月 1 日收到。上述通知要求也適用。

確認我的子女在家上學/非公立學校所屬的學區

爲了確定哪個特殊教育委員會必須收到您的家長意向通知信，請瀏覽「[地理位置網上地址轉換器](#)」(GOAT)。在「地址功能」(ADDRESS FUNCTIONS)下的頁面左邊，點擊 FUNCTION 1B，輸入您的非公立學校或在家上學地址，然後下拉到「城市服務資訊」(City Service information)，您將在這裏看到「學區」(School District)。請造訪 www.schools.nyc.gov/cse 上的「確認我的特殊教育委員會」(Identifying my Committee on Special Education) 部分，按照學區查找您的特殊教育委員會 (CSE) 以及 CSE 聯絡資訊。

確認我的特殊教育委員會 (地址所在學區)

CSE 聯絡資訊，包括每個 CSE 轄下的學區，都包括在下面。把意向通知書發送給多個 CSE 或者發送給與您的私立學校無關的 CSE 可能會導致您的家長意向通知書的處理延誤。

□ 第 1 特殊教育委員會 (第 7、9、10 學區) 電子郵箱: CSE1PNI@schools.nyc.gov 地址: 1 Fordham Plaza, 7th Floor Bronx, New York 10458 □ 第 2 特殊教育委員會 (第 8、11、12 學區) 電子郵箱: CSE2PNI@schools.nyc.gov 地址: 3450 E. Tremont Avenue, 2nd Fl. Bronx, New York 10465 □ 第 3 特殊教育委員會 (第 25、26、28、29 學區) 電子郵箱: CSE3PNI@schools.nyc.gov 第 25、26 學區的地址 30-48 Linden Place Flushing, New York 11354	□ 第 5 特殊教育委員會 (第 19、23、32 學區) 電子郵箱: CSE5PNI@schools.nyc.gov 地址: 1665 St. Marks Avenue Brooklyn, New York 11233 □ 第 6 特殊教育委員會 (第 17、18、22 學區) 電子郵箱: CSE6PNI@schools.nyc.gov 地址: 5619 Flatlands Avenue Brooklyn, New York 11234 □ 第 7 特殊教育委員會 (第 20、21 學區) 電子郵箱: CSE7PNI@schools.nyc.gov 地址: 415 89th Street Brooklyn, New York 11209 □ 第 8 特殊教育委員會 (第 13、14、15、16 學區) 電子郵箱: CSE8PNI@schools.nyc.gov 地址: 131 Livingston Street, 4th Floor Brooklyn, New York 11201
--	---

第 28、29 學區的地址 90-27 Sutphin Boulevard Jamaica, New York 11435 □ 第 4 特殊教育委員會（第 24、27、30 學區） 電子郵箱： CSE4PNI@schools.nyc.gov 第 24、30 學區的地址 28-11 Queens Plaza North, 5th Floor Long Island City, New York 11101 第 27 學區的地址 82-01 Rockaway Boulevard, 2nd Floor Ozone Park, New York 11416	□ 第 9 特殊教育委員會（第 1、2、4 學區） 電子郵箱：CSE9PNI@schools.nyc.gov 地址：333 7th Avenue, 4th Floor New York, New York 10001 □ 第 10 特殊教育委員會（第 3、5、6 學區） 電子郵箱：CSE10PNI@schools.nyc.gov 地址：388 West 125th Street New York, New York 10027 □ 第 11 特殊教育委員會（第 31 學區） 電子郵箱：CSE11PNI@schools.nyc.gov 地址：715 Ocean Terrace, Building A Staten Island, New York 10301
--	--

非公立小學或中學之外的安排

請注意，紐約市公校系統安排的特殊教育服務只提供給在家上學或者由家庭自費出資入讀非公立小學和中學的學生。入讀學前計劃、公立學校或特許學校的學生沒有資格接受按 IESP 提供的特殊教育服務。

遲於 2027 - 28 學年的截止日期提交

紐約市公校系統必須收到您為 2027-2028 學年提供的意向通知的截止日期是 2027 年 6 月 1 日，這一規定將嚴格執行。如果在 2027 年 6 月 1 日或之前沒有收到您的意向通知信，您的子女將沒有資格在 2027-2028 學年獲得紐約市公校系統提供的特殊教育服務。